

证券代码：300479

证券简称：神思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0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近日，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数字济南城市综合感知预警网络工程应用促进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公告，中标金额 6,921.00 万元，招标人济南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城市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目前，公司已收到中标通知书，本项目关联交易合同将在各方履行完毕审批程序后签署。鉴于智慧城市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可以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智慧城市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济南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C1JT061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6,500 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22-11-03 至无固定期限
法定代表人	万吉昌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洞街道解放东路3号15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大数据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管理服务；软件销售；销售代理；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信息咨询服务（不

	<p>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商用密码产品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柜台、摊位出租；日用杂品销售；健身休闲活动；日用百货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票务代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业管理；服装服饰零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	---

2. 股东持股情况：济南能源集团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为济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相关信息，智慧城市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88,884.48 万元，净资产 548.64 万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3.62 万元，净利润-451.36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5. 关联关系介绍：智慧城市公司为济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其共同受济南能源集团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智慧城市公司系公司关联方。

6. 资信情况：智慧城市公司是济南能源集团全资子公司，为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实体，财务状况和资信较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诉讼等事项。

三、关联交易项目情况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数字济南城市综合感知预警网络工程应用促进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清单范围内的信息化设备购置、安装、技术服务等以及项目后期移交、硬件质保及软件系统升级服务等。计划工期：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上述约定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通过公开程序中标关联方招标项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自愿平等的原则，属于正常商业行为。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因履行合同对此客户形成依赖。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项目后续如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项目实施及交付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有关资料并进行了事前审查。认为:公司因参与公开招标并签订合同而形成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交易原则,是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因中标关联方济南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数字济南城市综合感知预警网络工程应用促进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设备采购、安装及服务”,与该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并签订相关合同。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五日